

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

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项目

甲方：勉县互帮实业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甲方为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采 购 合 同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

2. 项目内容：服务器系统。

3. 交付地点：勉县第三中学。

二、质量标准

质量标准：按国家现行标准及行业标准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(一)合同总价

建设单位：勉县第三中学

施工单位：勉县互帮实业有限公司

合同日期：2026年3月5日

六、付款方式

交付人验收合格并一次付清全部款项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

甲方：勉县第三中学

乙方：勉县互帮实业有限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规定，甲、乙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乙方承担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的相关内容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购置概况

1、购置名称：勉县第三中学信息化设施设备采购项目。

2、购置内容：精品录播系统。

3、交付时间：2022年4月10日交付。

二、质量要求

质量标准：提供产品按照国家标准为合格产品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

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总价合同方式，合同总价：¥498288.00元（肆拾玖万捌仟贰佰八十八元整）；

五、验收标准

1、全部完成本合同的购置内容。

2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强制要求的标准。

3、经过自检验收合格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交付并经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。

九、争议的解决

1、双方约定，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若发生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无法通过协商解决争议时，双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2、合同争议处理期间，除正在处理的争议部分外，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执行。

十一、其它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。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工程竣工决算后失效。

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(盖章)

甲方法人或委托人

(签字): [Signature]

乙方(盖章)

乙方负责人或委托人

(签字): [Signature]

2016年3月5日

2016年3月5日